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
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90093 号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
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90093 号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ZA90093号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

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2018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梁谦海

中国·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甘声锦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此盖章页仅限于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90093 号报告专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本公司将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于2016年7月公开发行新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570.00万股,发行股价为每股人民币6.6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8,248,000.00元。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7月29日将上述募集资金扣除相关承销保荐费人民币46,100,000.00元(含增值税进项税额2,609,433.97元)后的余款人民币722,148,000.00元汇入公司银行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711855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公司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累计共使用人民币340,876,863.78元,其中:2016年度使用人民币89,971,438.68元,2017年度使用人民币40,037,425.28元,2018年度使用人民币210,867,999.82元。截止到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385,645,870.23元,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截止2016年7月29日)	722,148,000.00
其中: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8,110,000.00
募集资金净额	714,038,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截止2017年12月31日)	594,860,324.10
募集资金使用	210,867,999.82
其中:2018年度募集资金发行费用支出	
2018年度募集资金项目投入	210,867,999.82
利息收入	1,658,815.36
手续费支出	5,269.41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截止2018年12月31日)	385,645,870.23
其中:银行活期存款	385,645,870.23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2013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016年7月，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8月24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壁市支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规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壁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募集资金以及除承销费以外的其他发行费用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同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协议规定，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账户仅用于公司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以及除承销费以外的其他发行费用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086.8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部分加工车间已建成并试运行，主要负责产品的中间加工环节，尚不直接产生效益。

2、武汉厂区设计能力项目的主要功能为提升公司应急装备技术研发条件，提高应急装备系列化研发生产能力，属于支撑性环节，为整个生产销售流程的一部分，不直接产生效益。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详见附表说明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先期投入《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以下简称“赤壁产业园”）人民币 51,384,057.61 元、《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武汉厂区项目”）人民币 21,464,053.07 元。2016年10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划拨 72,848,110.68 元至公司一般存款账户，用于补充公司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且该次募集资金置换业经立信会

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 711988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16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的本息余额为人民币 385,645,870.23 元，其中存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赤壁市支行中的金额为 247,611,887.57 元，为活期存款；存放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分行营业部中的金额为 138,033,982.66 元，为活期存款。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批准报出。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1,403.80（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086.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276.6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	否	56,300.00	56,300.00	21,086.80	31,124.83	55.28	2019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	否	15,103.80	15,103.80		2,151.86	14.25	2021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71,403.80	71,403.80	21,086.80	33,276.69（注2）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部分加工车间已建成并试运行，主要负责产品的中间加工环节，尚不直接产生效益。 2、武汉厂区设计能力项目的主要功能为提升公司应急装备技术研发条件，提高应急装备系列化研发生产能力，属于支撑性环节，为整个生产销售流程的一部分，不直接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一）、项目地址变更原因 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一定的时间跨度内，由于受客观因素变化影响和公司实际需要，包括建设资源合理配置、设施功能优化、工程总体布局等方面影响，必然需要对前期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预案作必要、合理的修正，在此前提下，同时也要保证募投项目达到项									

	<p>目建设目标,因此,综合上述因素,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应急”或“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调整部分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址的议案》,公司拟对两个募投项目做适当调整,以充分实现募投项目建设目标。</p> <p>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地址原确定在公司武汉厂区生产场地内进行,但由于武汉厂区地域狭小,仅170亩。而该募投项目前期预测总建筑面积为:20,260.50 m²,且经过后期可行性分析和项目工程量测算,项目总建筑面积为44,650 m²,再加上配套设施用地,总占地面积在92亩左右,显然,公司武汉厂区现有面积根本满足不了项目建设用地的实际需求,基于此,公司只能将拟对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地点进行重新选址。</p> <p>(二)、项目地址变更方案</p> <p>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实施地点重新选址事宜,经公司认真研究,反复遴选,并得到当地政府部门大力支持,现拟定项目建设新地址为:武汉市江夏区“江夏阳光创客”产业园内。新地址距离公司武汉厂区约3公里。项目建设用地申购约92亩左右,能充分保证项目建设用地的实际建设和建设目标的实现。土地申购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税费等合计约5,100万元左右。</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一)、调整原因</p> <p>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全部围绕主营业务进行,其中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为新建包括应急桥梁、经济抢通器材和各类专用车辆改装在内的多个军用和民用产品的柔性生产能力;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有利于公司提升应急装备技术研发条件,显著提升应急装备系列化自主研发能力。</p> <p>公司在实施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一定的时间跨度内,由于受客观因素变化影响和公司实际需要,包括建设资金筹集、资源合理配置、工程设计优化、生产线路布局、设备设施遴选、建设项目地址变更等方面影响,可能需要对前期募集资金项目建设预案作必要、合理的修正,在此前提下,同时也需要保证两个募投项目都能基本达到项目建设目标,因此,综合上述因素,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应急”或“公司”)于2019年1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结构的议案》,公司拟对两个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做适当调整,以充分实现募投项目建设目标。</p> <p>(二)、募集资金项目内部结构调整的内容</p> <p>本期募集资金项目调整同时涉及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和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两个募投项目</p> <p>1、应急交通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调整情况,在保证应急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建设目标、制造能力以及预期经济总量不变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及优化资源配置,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减其投资总额,即:项目投入募集资金总额由原估算的56,300万元调整为50,960万元,调减金额5,340万元,且调减下来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p> <p>2、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调整情况,公司拟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减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投资总额315万元,调整后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21,712万元。其中,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为15,103.80万元,加上从应急装备赤壁产业园项目调入的募集资金5,340万元,调整后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变为20,443.80万元,武汉厂区设计能力建设项目缺口部分将以自有资金解决。</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2016年10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人核查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72,848,110.68元。上述募集资金置换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6]第711988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不适用</p>
<p>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p>	<p>不适用</p>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注 1：募集资金总额系根据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计算，并扣除股票发行费用后所得。

注 2：表中总数与表格所列数值尾数总和不符，均为采用四舍五入所致。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工作底稿（深交所创业板）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鉴证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被鉴证单位：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应急预警与救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鉴证 会计期间：2018年度

审核员：李丹华 日期：2019.1.5 索引号：B-1
 复核员：管琳 日期：2019.1.20 页次：

提示：是否与公司的报告披露内容一致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开户申请书	存储方式（活期、定期等方式）	函证情况	与银行对账单核对情况	索引号
农行赤壁体育路支行4558（募集专户）	17695401040004558	2016-07-29	563,000,000.00	247,611,887.57	见本部货币资金底稿	活期	已函证	核对一致	Z1002-4-8
建行湖北省分行营业部0526（募集资金专户）	420050117000800000526	2016-07-29	159,148,000.00	138,033,982.66	见本部货币资金底稿	活期	已函证	核对一致	Z1002-4-9
合 计			722,148,000.00	385,645,870.23					

说明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至少应当包括初始存放金额、截至日余额）。